

柳林县陈家湾沟黑臭水体治理污水管修复工程施工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S141125202307190186)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吕梁市柳林县

一、招标条件

柳林县陈家湾沟黑臭水体治理污水管修复工程施工项目二次，已由柳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柳审管投资发【2023】28 号和柳审管投资发【2023】13 号文件批复。资金来源全部由县财政筹集解决，招标人为柳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该项目起点位于闫家湾 2#桥，终点位于陈家湾河道与青龙大街交汇处。主要建设内容：敷设 DN600 污水主管 2431.7m、管材采用钢带增强聚乙烯 PE 螺旋波纹管，污水主管平均埋深为 3.68m；敷设 DN300 污水支管 1533.9m，其中：钢带增强聚乙烯 PE 螺旋波纹管 1342.2m，排水用球墨铸铁管 191.7m；敷设 DN400 钢带增强聚乙烯 PE 螺旋波纹管 191.7m；污水立管（含架空段横管）1477.301m；新建污水检查井 205 座；土方围堰、管道清淤和拆除污水井等工程。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4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第一标段：

001 第 1 标段，标段（包）内容：工程起点为闫家湾 2 号桥，终点为庙宇附近。（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总投资：1786.14 万元。

资金来源：全部由县财政筹集解决。

建设地址：柳林县陈家湾河道内。

计划工期：90 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且未担任其它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拟派建造师的注册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报名单位名称一致）。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否则投标无效；

3.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4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3 年 8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3 年 9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前；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

人需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9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3 年 9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

7.3 为落实‘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活动实行“承诺制+评定分离”的通知’，参加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柳林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柳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 址：柳林县政府行政办公大楼 7 层

联 系 人：康女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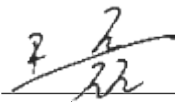
电 话：13653588435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开诚新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太原市小店区晋阳街东悦广场 4 号楼

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8636959089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